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深耕高蛋白产业和品牌食品产业，加快推进老字号品牌的振兴和发展，上海梅林根据经营发展需要，为拓展品牌管理、市场营销、食品销售等业务，现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如下修订：

| 公司《章程》修改前 | 公司《章程》修改后 |
|---|---|
| <p>第五条 公司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川桥路1501号</p> | <p>第五条 公司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川桥路1501号7幢101室</p> |
| <p>第十四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机械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日用百货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品牌管理；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咨询策划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企业</p> | <p>第十四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机械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日用百货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品牌管理；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咨询策划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企业</p> |

| | |
|--|--|
| <p>管理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销售【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p> | <p>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注：上述经营范围以登记机关实际批准为准）</p> |
| <p>第一百二十七条 公司根据《公司法》和《中国共产党章程》的规定，设立各级党组织及其纪律检查机构，公司应当为各级党组织及其纪律检查机构活动提供必要的条件。党组织机构设置、人员编制纳入公司管理机构和编制，党组织工作经费纳入公司预算，从公司管理费中列支。</p> | <p>第一百二十七条 根据《公司法》和《中国共产党章程》的规定，经上级党组织批准，公司设立中国共产党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同时，根据有关规定设立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以下简称“纪委”）。公司应当为各级党组织及其纪律检查机构活动提供必要的条件。党组织机构设置、人员编制纳入公司管理机构和编制，党组织工作经费纳入公司预算，从公司管理费中列支。</p> |
| <p>新增</p> | <p>第一百二十八条 公司党委成员由党员大会或者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党委每届任期一般为5年，任期届满应当按期进行换届选举。纪委每届任期和党委相同。</p> |
| <p>新增</p> | <p>第一百三十一条 坚持和完善“双向进入、交叉任职”领导体制，符合条件的党委班子成员可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依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党委。</p> |
| <p>第一百二十九条 公司党委行使下列职权：发挥党组织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围绕服务企业生产经营开展工作；保证党</p> | <p>第一百三十一条 公司党委发挥领导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依照规定讨论和决定公司重大事项。公司党委的主要职权：</p> |

| | |
|--|---|
| <p>和国家方针政策、重大部署在公司贯彻执行；支持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依法履行职责；事先讨论审议拟提交董事会决策的议案；研究决定公司重要人事任免；参与公司重大决策、重大项目安排及大额资金运作等重大事项决策；担负全面从严治党主题责任，领导思想政治工作、统战工作、精神文明工作、企业文化和工会、共青团等群团工作，支持职工代表大会开展工作，领导党风廉政建设，支持纪委履行监督责任等党组织的职责；研究其他应由公司党委决定的事项。</p> | <p>（一）加强公司党的政治建设，坚持和落实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根本制度、基本制度、重要制度，教育引导全体党员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p> <p>（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宣传党的理论，贯彻执行党的方针政策，监督、保证党中央、上海市委、市政府的重大决策部署和市国资委党委及上级党组织决议在公司贯彻落实。</p> <p>（三）研究讨论公司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支持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依法行使职权。</p> <p>（四）加强对公司选人用人的领导和把关，抓好领导班子建设和干部队伍、人才队伍建设。</p> <p>（五）履行公司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领导、支持内设纪检组织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p> <p>（六）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团结带领职工群众积极投身公司改革发展。</p> <p>（七）领导公司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建设，领导公司工会、共青团、妇女组织等群团组织。</p> |
| <p>第一百三十七条 总裁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p> | <p>第一百三十九条 总裁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p> |

| | |
|---|--|
| <p>(一)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p> <p>(二)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公司年度计划和投资方案；</p> <p>(三)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p> <p>(四)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p> <p>(五)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p> <p>(六)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p> <p>(七)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员；</p> <p>(八)拟定公司职工的工资、福利、奖惩，决定公司职工的聘用和解聘；</p> <p>(九)签发日常行政、业务和财务文件；</p> <p>(十)公司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p> | <p>(一)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p> <p>(二)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公司年度计划和投资方案；</p> <p>(三)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p> <p>(四)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p> <p>(五)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p> <p>(六)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p> <p>(七)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员；</p> <p>(八)拟定公司职工的工资、福利、奖惩，决定公司职工的聘用和解聘；</p> <p>(九)签发日常行政、业务和财务文件；</p> <p>(十)公司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p> <p>(十一) 总裁决定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应事先听取公司党委的意见。</p> |
|---|--|

除修订上述条款和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本次公司《章程》修订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8日